

债券代码：185166.SH

债券简称：H21 汽车 1

债券代码：115120.SH

债券简称：H23 汽车 1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被限制高消费情况

近期，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马赴江新增被限制高消费，涉及案号（2025）皖0303执3653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案号	限消令对象	关联对象	执行法院	限制内容
1	（2025） 皖 0303 执 3653 号	广汇汽车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市华诚轿 车销售服务有 限公司、蚌埠皖 之星汽车销售 服务有限公司、 马赴江	-	蚌 埠 市 蚌 山 区 人 民 法 院	不得实施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 G 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二、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近期，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皖 0303 执 3653 号

案件名称	蚌埠市华诚轿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蚌埠皖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被申请执行案件
案号	（2025）皖 0303 执 3653 号
被执行人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法院	蚌埠市蚌山区人民法院
申请执行人	安徽中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立案日期	2025-11-12
发布日期	2025-12-30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执行依据文号	（2025）皖 0303 民初 2595 号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二）（2025）皖 0122 执 7233 号

案件名称	安徽某公司等与江西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的案件
案号	（2025）皖 0122 执 7233 号
被执行人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法院	肥东县人民法院
申请执行人	江西经匠建设有限公司
立案日期	2025-10-15
发布日期	2025-12-30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	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执行依据文号	（2025）皖 0122 民初 1450 号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三、影响及应对措施

上述情况将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将根据事件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涉及重大事项的公告》
之签章页）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 月 5 日